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津宜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达水务”）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水业”）的全资子公司，宜达水务由于业务发展需要，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天津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滨海水业为其上述不超过 1000 万元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滨海水业的股东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同意为上述融资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天津宜达水务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10 日
- 3、注册地点：天津市北辰区大张庄镇大张庄村张何路北 50 米
- 4、法定代表人：刘裕伟
- 5、注册资本：18525 万人民币
- 6、经营范围：自来水供水工程施工；工业企业用水供应；集中式供水；供水技术咨询服务；对水务项目进行投资；水务项目设计、咨询、建设、服务；水处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净水设备、水处理设备、电气设备销售、安装、租赁、维修、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与公司的关系：宜达水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滨海水业的全资子公司。
-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宜达水务的资产总额为 248,694,215.09 元，所有者权益为 177,365,694.69 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51,381,227.92 元，净利润为 7,649,788.07 元。上述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宜达水务的资产总额为 258,851,531.92 元，所有者权益为 185,993,609.47 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47,807,182.31 元，净利润为 8,627,914.78 元。上述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

9、宜达水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的主债权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金额壹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

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4、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77,931.4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38.6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担保余额为 11,903.1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90%。不涉及逾期担保、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